

2024 年度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概况

一、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主要职责

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新时期我国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公益性，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推动医院各方面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医疗保健、疾病预防、健康教育、健康科普等医疗和一定的公共卫生服务；承担医学教育、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不断提升医学人才能力素质和工作水平；开展医学科学研究，促进医学研融合，推动医学科技成果转化；承担上级部门指令性医疗服务、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救助、公共卫生，以及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等任务；承担上级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内设党政办公室、人事科、医务部、护理部、科教科、院感和预防保健科、财务科、运营管理科、医保物价科、总务科、设备科、信息科等职能科室；设有呼吸内科、心血管内科、消化内科、神经内科、肾内科、内分泌科、风湿免疫科、老年医学科、普外科、骨科、泌尿外科、神经外科、妇科、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全科医学科、肿瘤科、中医科、临床心理科、康复医学科、皮肤科、放射科、检验科、超声科、药剂科、病理科、健康管理中心等业务科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6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7.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606.5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3,141.93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5.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8,223.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6,606.5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917.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918.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999.2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5,917.19	总计	60	25,917.1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917.19	22,769.63	0.00	3,141.93	0.00	0.00	5.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60	8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60	8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87.60	8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23.01	16,075.45	0.00	3,141.93	0.00	0.00	5.6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419.65	4,419.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11.04	4,4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61	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4,803.35	11,655.80	0.00	3,141.93	0.00	0.00	5.63
2100201	综合医院	10,943.91	7,796.35	0.00	3,141.93	0.00	0.00	5.63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859.45	3,85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606.59	6,606.5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606.59	6,60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606.59	6,606.5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918.00	87.60	24,830.4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60	87.6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60	87.6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87.60	87.6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23.81	0.00	18,223.81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419.65	0.00	4,419.65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11.04	0.00	4,411.04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61	0.00	8.61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3,804.16	0.00	13,804.16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9,944.71	0.00	9,944.71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859.45	0.00	3,859.45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606.59	0.00	6,606.59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606.59	0.00	6,606.59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606.59	0.00	6,606.5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16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7.60	87.6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606.5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075.45	16,075.4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606.59	0.00	6,606.5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69.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769.63	16,163.05	6,606.59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769.63	总计	64	22,769.63	16,163.05	6,606.5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163.05	87.60	16,075.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60	87.6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60	87.6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87.60	87.6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75.45	0.00	16,075.4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419.65	0.00	4,419.65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11.04	0.00	4,411.04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8.61	0.00	8.61
21002	公立医院	11,655.80	0.00	11,655.80
2100201	综合医院	7,796.35	0.00	7,796.35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859.45	0.00	3,859.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6.9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6.9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87.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606.59	6,606.59	0.00	6,606.59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6,606.59	6,606.59	0.00	6,606.59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606.59	6,606.59	0.00	6,606.59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606.59	6,606.59	0.00	6,606.5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1	2	3	4	5	6	7	8	9
88.00	0.00	88.00	88.00	0.00	0.00	86.91	0.00	86.91
								10 11 12
								86.9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4 年度总收入 25,917.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5,917.1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163.0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474.06 万元，增长 184.1%，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为医院投入运营的第一年，人员配备等各项工作逐步完善，财政投入的人员经费较 2023 年有所增加；随着业务的逐步开展，财政投入的水电物业费用也较 2023 年有所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06.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232.93 万元，下降 39.1%，主要变动情况：随着医院正式营业，2024 年财政投入设备等款项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3,141.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41.5 万元，增长 730,581.4%，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我院业务扩展，医疗收入增加。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5.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6 万元，增长 18,666.7%，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医院新入驻一家便利店，租金收入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4 年度总支出 25,917.1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4,9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7.6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医院新购置一辆救护车。

2. 项目支出 24,830.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301.88 万元，增长 50.2%，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人员经费、水电燃气费、物业费、卫生材料费等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769.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163.0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474.06 万元，增长 184.1%，主要变动情况：随着医疗业务逐项推进，按照运营补助管理规定，财政给予补助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06.59 万

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232.93 万元，下降 39.1%，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投入设备等款项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2,769.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63.0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543.6 万元，增长 112.1%，主要变动情况：年中下达高质量发展、公立医院总会计师管理等项目资金，以及中期调整追加人员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06.5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606.59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中下达坪山区第三人民医院（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医疗设备购置项目和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3 年医疗设备购置项目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6.9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88 万元的 98.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6.9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6.9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88 万元的 98.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6.9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86.9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88 万元的 98.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6.9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上一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0，本年度新购置一辆救护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6.91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6.9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86.9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开展日常医疗卫生服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厉行节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本单位厉行节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56.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74.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82.0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5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44.5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1.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9.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岗位

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48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6,075.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46%；组织对 2024 年度坪山区第三人民医院（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医疗设备购置项目、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3 年医疗设备购置项目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606.5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75.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606.5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从整体情况，以及全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对照年初设定的年度整体目标及绩效目标，填报 2024 年度实际完成值，并对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存在问题进行原因分析，提出改进措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22,770.04 万元，执行数 2,2769.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学科建设成果显著。开设 32 个临床及医技科室，病床使用率高达 95.17%，年门诊量近 70000 人次，三、四级手术占比 38%，疑难危重病例占比超 50%。成功填补坪山区“风湿免疫科”空白，成立全市唯一国家级健康管理主委单位的健康管理中心，为患者提供了高品质的健康服务。

二、人才与技术实力增强。引入多位“国家级”领军人才，员工团队壮大且硕博占比超 48%，技术实力大幅提升。完成多项“首创”“首例”手术，聚焦微创、精准方向开展高难度手术，在突发事件应急救治中表现出色，多起成功救治案例获得广泛关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均衡性有待提高。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 1-4 季度预算情况分析显示，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的预算执行率分别为 42.40%、92.83%、66.78%、100%。全年执行率为 100%，但部分月份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督，将年度预算目标分解到月，落实到各职能科室。分析预算执行中发生的新问题，查找形成原因，提出改进管理的措施和建议，实时控制预算执行，确保预算目标完成。

坪山区第三人民医院（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医疗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4,750.34 万元，执行数为 4,75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锥形束 CT、高端螺旋 CT、超高清电子胃镜系统、超声诊断设备、多功能显微镜、全自动染色封片一体机、高频呼

吸机等设备的采购及验收。设备投入使用后，医院整体诊疗效率与精准度进一步提升，门急诊及住院患者流转速度加快，就医体验持续改善；科研平台硬件水平跃升，跨学科合作与高水平课题承接能力增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医政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0.63 万元，执行数为 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照坪山区春运统一部署，我院于 2024 年 2 月 12 日、2 月 16 日、2 月 27 日至 3 月 5 日，共 10 天派驻 11 名医务人员进驻厦深铁路深圳坪山站的医疗服务点，提供驻点医疗服务保障。派驻期间服务点零中断、零投诉、零责任事故，顺利实现“平安、有序、温馨”春运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部门评价结果。 我单位本年度未开展部门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